**柳州职业技术大学**

**艺术学院机房计算机配件升级采购项目询价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LZPU2025-27** 发布日期：**2025年8月26日**

1. 项目名称：艺术学院机房计算机配件升级采购
2. 询价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大写）玖万玖仟陆佰伍拾元整（¥99650.00）
3.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4. 采购要求

**说明：**项目所有参数及商务要求为实质性响应内容，评审时报价人的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含）以上的，视为报价无效。报价人应对照参数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报价响应，并在“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中作出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参数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1 | 固态硬盘 | 1.存储容量 ≥512G，M.2 接口； 2. TLC 架构；3.读取速度 ≥3000MB/s，写入速度≥ 1000MB/s；4.平均无故障时间：≥150万小时，TBW：≥100TBW；5.原厂原盒，SN 必须统一，不是工包、网吧特供产品，含安装调试，通电可使用，免费提供测试、系统安装、数据迁移等服务。**6.报价时提供产品说明书或者网上参数明细截图(含网址)，如未提供或提供不全则视为报价无效** | 220 | 个 |
| 2 | 内存 | 1. (1)台式机内存(2)单条容量≥16G(3)内存类型：DDR4(4)模块类型：U-DIMM(5)主频≥3200Mhz(6)电压≤1.8(7)须兼容各品牌主板，适配兼容主流机房CPU(含Inter系列，AMD系列)。(8)**报价时须提供清晰产品的详细参数说明书复印件或者网上参数明细截图(含网址),如未提供或提供不全则视为报价无效**2.原厂原盒，SN 必须统一，不是工包、网吧特供产品，含安装调试，确保通电可使用，提免费供测试及安装等服务。 | 110 | 个 |
| 3 | 音响 | 箱体材质：木质,挂墙式(含挂架)单元： 两个，高音单元：1.5英寸1个；低音单元：4.0英寸1个产品尺寸(mm):高240X宽150X深170(±10mm)重量≥4.4KG输入电压：220V|50Hz额定功率：30w,交流电输入端口：AUX.RCA频响范围：20Hz-20KHz输入阻抗：4欧分离度：≥45dB(THD+N=1%)信噪比：≥85dB | 3 | 套 |
| 商务要求 | 1.供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 **3年**。2.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要求的全新合格产品（包括所有零部件、元器件和附件）。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须无偿调换同样产品，以达到供货要求。按国家有关规定报价人承诺实行“三包”（包退、包换、包修）服务，其他售后服务按成交人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3.知识产权**本项目在交付时，所有涉及本项目的数据成果、资源、资料以及产权归属采购人。报价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和销售有关的技术成果、技术诀窍、秘密信息、技术资料和文件。除本项目工作需要之外，未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报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商业性地利用上述资料和技术。报价人因未经授权而实施的商业性复制行为构成违约或侵权责任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其承但相关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经济损失。**4.付款要求**本项目无预付款，合同中所有货物全部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交付给采购人使用后，被选中的报价人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如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资金到账时间以柳州市财政部门资金审批进度为准，若有其它特殊情况，由双方共同协商。**5.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前2日内，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等非现金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本项目合同金额的5%收取，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保险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签订合同。如报价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采购人有权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按合同相关条款追究其责任。采购人在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30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息）。履约保证金账户：名 称：柳州职业技术大学开户行：交通银行西江支行账 号：452060600018120020185转账时注明：艺术学院机房计算机配件升级采购项目，采购编号LZPU2025-27 履约保证金电汇、转账的持银行回执复印件（非电汇、转账的出具其他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确认书）及合同到柳州职业技术大学签署合同。**6.验收要求**（1）报价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在合同实施阶段必须严格执行。报价人应认真对待方案和承诺内容，确保其真实性和可操作性，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违约后果。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应标文件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符合国家官方合格标准。（2）中标供应商须确保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或原厂组装）的全新产品，，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3）供货时中标供应商应将关键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4）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验收时供应商必须有授权代表在场并在验收报告上签字，如正式验收时供应商授权代表未到场参加验收则视为供应商对验收过程及结果无异议。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或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鉴定。鉴定费（含运行产生全部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5）中标供应商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应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并完成采购人的人员培训方可申请采购人正式验收。（6）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履约验收，履约验收费用（含运行耗材、验收专家费等全部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报价人在报价时自行考虑。（7）如果验收时中标供应商所提供设备达不到采购项目的技术需求，在整改期限20日内中标供应商仍无法提供满足项目技术要求的设备，采购人可以终止项目，中标供应商须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

四、报价人须知：（以下要求报价供应商必须满足否则视为无效）

1. **资格证明文件**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有合法的主体资格证明复印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的报价人；（**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报价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报价人公章，否则报价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报价人的报价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报价人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符合以下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报价为最终报价，须包含货物及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装卸费用、售后服务、税金、验收检验及其它所有费用的总和。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报价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详见**报价文件格式**。包括但不限于本报价函（加盖报价商公章），报价人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提供）。报价文件一式三份。

5.报价文件递交

（1）报价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2）报价人应按本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报价文件并标注页码，报价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3）报价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提供报价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由于报价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情况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4）报价文件正、副本全部装入一个包封袋/箱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报价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报价文件外层包装封面上应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如有）、供应商名称、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字样。未按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6.报价文件提交

（1）报价文件提交起止时间：2025年 9月1日9时00分至9时30分（北京时间）

（2）文件提交地点：柳州职业技术大学（柳州市社湾路28号）A区办公楼201室

**注：报价人应当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密封送达提交地点。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将拒收。**

1. 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技术及需求咨询联系人：苏老师 联系电话： 13407872289

（2）报价文件接收联系人：资产管理处办公室工作人员 联系电话：0772-3156307

**柳州职业技术大学**

 **2025年8月26日**

**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人名称：

报价人地址：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报价文件规定及报价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报价人声明格式**

**报价声明**

**致：**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 项目的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我方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我方保证针对贵校采购项目所提交的所有材料（含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业绩证明、财务报表、信用报告、产品测试报告、彩页参数等）均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一致。若存在伪造、篡改或提供虚假信息的行为，自愿接受贵校取消我方投标/中标资格，并将我方列入贵校招投标失信黑名单，2年内不能参加贵校的各类采购投标；

5.我方已认真审阅贵校本项目采购需求及交付时间，我方已审核本项目投标所用货物（含软件及服务）均满足贵校本项目采购需求；我方具备履行本项目的专业技术能力、资金实力及生产能力，若中标后因能力不足导致项目无法验收并交付使用，贵校有权直接解除合同并追偿损失，并将我方列入贵校招投标失信黑名单，2年内不能参加贵校的各类采购投标。

6.我方严格保证所投货物（含软件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及质量标准且无侵犯第三方权益，所投货物均为原厂制造全新正品、不存在以低质替代品、残次品冒充原厂合格产品。若发现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侵犯第三方权益的行为，我方自愿接受采购人采取以下措施：

在五日内全部更换为全新原厂正品，并按合同总价的20%处以罚款，且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情节严重者列入贵校招投标失信黑名单，2年内不能参加贵校的各类采购投标；

7.我方声明参加贵校采购项目公平竞争，不存在围标、串标、恶意低价竞争等违法行为，否则自愿承担取消资格、赔偿损失等后果。

8.我方配合采购人对货物（含软件及服务）生产、交付、验收的全过程监督，不得阻挠或隐瞒真实情况，如本项目所供货物（含软件及服务）出现质量争议时，我方同意由贵校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期间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我方承担。

9.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报价人的报价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报价人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格式**

**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不同报价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相互混装；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报价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处获得其他报价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报价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报价人按照采购人的授意撤换、修改报价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报价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报价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报价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5.报价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报价，或者在报价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报价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报价；

6.报价人之间商定部分报价人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报价人与采购人之间、报价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报价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报价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5.有效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报 价 人：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 （报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7.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

我 （姓名）系 （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报价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

1.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1.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报价品牌/生产商、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单价合计（元）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总报价金额（大写）：人民币 （￥ 元）包含装卸、运输等所有费用。 |
| 供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 年。 |

报价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报价人具体响应 | 响应/偏离 | 说明功能截图、相关证书复印件、检测报告所在响应文件页码（如有） |
| 商务部分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技术部分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说明：

1.应对照采购要求中参数要求和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如果参数要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报价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报价文件应当写明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报价标无效处理。如该参数要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3.报价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